

主动公开

佛山市教育局文件

佛山教育〔2021〕84号

签发人：管 雪

佛山市教育局关于 2021 年法治 政府建设年度的报告

市委，市政府：

2021 年以来，市教育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全面推进依法治教、依法办学和依法治校，不断推进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办好人民满意教育，成效明显。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市教育局主要领导将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重大政治任务，纳入局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领导班子集体学习重要内容和教育系统干部、教师等学习培训重点课程，建立健全工作制度，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与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一体学习领会，整体贯彻落实。

一是建立健全工作机制。坚持党组会“第一议题”制度，制定学习宣传工作方案，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重大意义、丰富内涵、精神实质和实践要求，并贯彻落实到教育系统办学治校全过程各方面，将学习成效转化为依法治教、依法办学、依法治校的生动实践。切实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紧密地结合起来，推动党员干部学深悟透，入脑入心，教育引导广大干部师生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

二是坚持全面学、系统学与深入学、重点学相结合，不断提升学习成效。建立健全落实党组定期学法制度，部门日常学法用法制度，制定工作方案，全面落实领导干部学法要求，积极开展领导领学、干部联学活动，着重抓好党组中心组、党支部专题集中学习讨论，以及局领导和党组织书记宣讲（讲党课）。引导党员领导干部熟知宪法文本，牢固树立宪法法律至上的法治观念；组织开展《民法典》专题学习，联合市委宣传部等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加强民法典学习宣传的通知》，组织全市教育系统学习宣

传《民法典》。加强宪法相关法、行政法、社会法等法律法规学习。深入学习宣传党内法规，重点学习宣传党章、准则和条例等，注重党内法规宣传同国家法律宣传衔接协调，认真学习《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各项党内法规，将学习掌握党内法规作为合格党员的基本要求，更好地引导教育系统党员牢记初心使命，坚定理想信念，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和政治执行力，做到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

三是坚持学以致用，知行合一。把习近平法治思想融入学校教育，做好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各项工作。结合今年法治建设实际，按照“四个结合起来^[1]”的要求，突出重点，组织全市教育系统多形式多渠道深入系统学习新修订的《教育法》。今年10月正式成立了市民办学校党委，进一步健全党对教育事业全面领导的体制机制。常态化开展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专项检查督导，推动党的教育方针在教育系统不断走深走实。下大力气抓好新出台《家庭教育促进法》的学习宣传工作，制定工作方案，认真组织教育系统全面深入学习，推动学校将家庭教育指导服务纳入学校工作计划。多形式渠道向家长重点宣传。抓好《行政处罚法》、《义务教育法》、《职业教育法》、《高等教育法》、《教师法》、《民办教育促进法》等教育法律法规学习，不断增强教育系统践行法治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推动教育系统党员干部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教育改革、化解教育矛盾、维护教育稳定，

[1] “四个结合起来”指：与党史学习教育结合起来、与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结合起来、与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结合起来、与破解教育领域突出问题结合起来。

推动教育发展。

二、切实把习近平法治思想落实到教育改革发展稳定的全过程和教育各环节，全面提升教育法治水平

市教育局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贯彻落实上级关于法治建设的重大决策部署，将法治建设纳入全市年度教育工作重点和党组年度工作要点，与教育发展同部署、同推进、同督促、同考核、同奖惩，努力推动法治建设与中心工作、部门工作相结合，推动依法行政、依法治教、依法办学、依法治校和法治教育等工作不断实现新突破，取得新成效。

（一）依法加强对教育重点工作的法制保障。继续依法防控疫情。各地各校根据实际，做好学校新冠肺炎和常见传染病防控制度建设，依法防控疫情。扎实做好“双减”工作、“义务教育阶段民办学校改革”的法律保障工作，推动依法破解各项工作难题。认真做好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制度改革、义务教育民办学校招生等重要事项依法科学决策等工作，加强规范性文件管理。落实国家和省关于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要求，落实规范性文件制定机关主体责任，健全公开征求意见、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等制度，落实规范性文件编制的各个环节，做好规范性文件评估清理工作。民办学校“摇号”招生、高中学校招生等工作规范有序，没有出现较大舆情等社会风险。2021年编制规范性文件4件，其中部门规范性文件4件。废止规范性文件1件。

（二）加强制度建设，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依照《佛

山市教育行政执法三项工作内部制度》以及《佛山市教育局重大行政执法决定内部法制审核清单（2021年版）》、《佛山市教育局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等制度，严格规范教育部门公正文明执法，积极参与2021年市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工作。做好人大政协建议（提案）办理工作，全年我局承办人大建议34件，其中主办21件，会办13件。政协提案53件，主办24件，会办29件。全部按时按质办理完毕。

（三）推进阳光政务建设，提升服务群众能力。以方便群众知情、办事、监督为政务服务核心，注重运用政务微博、微信等新媒体进行政务公开和政策宣传，及时有效地扩大受众面，通过公开栏、教育局网站、报纸、电台、电视台以及编印简报等形式实行政务公开，大力推进规范化服务型政府建设。今年，通过网站、微信公众号、宣讲会等形式，进行广泛宣传，其中佛山教育官方微信推送信息245期，官方微博86条（此数据截止至11月29日）。形成了广覆盖的正面舆论主阵地，确保全市教育事业发展大局稳定。

（四）依法有效化解社会矛盾纠纷。以完善制度程序为抓手，努力构建完善多元化矛盾纠纷预防和化解机制，制定实施厅办理行政复议工作制度，2021年，办理信访案件1193件，其中，广东省教育厅信访管理系统253件，广东省一体化信访信息系统37件，人民群众上访（含邮件信访）43件，12345政府服务热线860件，基本得到妥善解决。自觉维护司法权威，认真落实行

政机关出庭应诉、支持法院受理行政案件，协同市中级人民法院、检察院开展系列普法、青少年法治保障等系列活动。本年度我局无相关法律案件发生。

三、切实增强普法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助力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一）充分发挥课堂教学主渠道作用。全面落实《青少年法治教育大纲》，严格执行国家和省的课程计划，依法开设义务教育学段《道德与法治》、普通高中《思想政治》课程，并开足课时，充分发挥法治教育在立德树人中的重要作用，引导青少年从小养成尊法守法习惯。推广启发式、互动式、探究式教学方法，加大情景模拟、案例教学等方法应用。加强教学行为指导和规范，着力提升课堂教学实效。加大学科融入法治教育力度，深入挖掘各类课程和教学方式中蕴含的法治教育资源，结合学生年龄特点和日常实际将规则、纪律、秩序、诚信、团结合作、冲突解决等法治内容融入教育教学之中。

（二）深入开展全国学生“学宪法 讲宪法”系列活动。举办第六届学生“学宪法讲宪法”活动。通过组织开展以宪法为核心的法治宣传教育、青少年学生宪法法治知识竞赛和演讲比赛等，将学讲宪法活动与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教育紧密结合，积极组织开展以宪法为核心的法治宣传教育，进一步在青少年学生中普及宪法知识、弘扬宪法精神。组织开展“宪法卫士”2021年行动计划。我市积极组织学生登录教

育部全国青少年普法网进行在线学习和考试，截至11月26日，我市共有919478名学生参与，参与率达85.59%。通过开展宪法晨读活动、举行宪法宣誓仪式、上宪法教育课、开展系列法治宣传教育活动等，不断提升师生宪法和法治意识。

（三）推进青少年法治教育规范化和常态化。组织开展《民法典》进校园工作。联合市检察院组织开展“有‘典’厉害学法答题大闯关”活动，组织学生收看《民法典》宣传视频，参与学法答题，提升未成年人法治意识。全市共有504所学校的11008个班级参加，共计8.5万人次参与答题。组织开展第五届“法者荣耀”学法挑战赛。6月11日至6月20日，市教育局联合市普法办、市文明办、市司法局等举办佛山市第五届“法者荣耀”学法挑战赛，共186.88万人次参加，参与人数、参与积极度等多项数据刷新历史记录，收到社会良好反响。本次学法挑战赛以“以法为纲 循法而行”为主题，采用线上网络形式进行，共设置习近平法治思想、党的法治建设历程、法治思维规范公民行为习惯养成三个专题，旨在全社会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领会中国共产党百年光辉历程和伟大成就，引导广大师生、市民依法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运用法治思维规范行为习惯、提升法治素养和文明道德修养。

四、推进教育系统依法治理，为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法治环境

（一）推动各级各类学校健全依法治理制度体系，实现学校

法律顾问“全覆盖”。发挥法律顾问作用，为学校依法治校工作提供智力支持、法律支持，保障学校依法决策、依法治校。目前，全市各级各类学校100%聘请法律顾问。健全学校章程及管理制度，全市各级各类学校100%已实现“一校一章程”。贯彻落实新修订《教育法》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深入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进一步做好党的建设有关内容写入民办学校章程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扎实做好民办学校章程修改工作。将普法融入学校教育教学与日常管理，体现在学生守则、教学规则、行为规范和其他管理制度中，不断提升依法治校和依法执教能力。根据学校章程、校规校纪等，建立健全对学生日常行为的考察评价与奖惩机制，在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中加强对学生遵纪守法意识和行为的考查。

（二）完善法治工作协同工作机制。充分发挥好法治副校长专业作用。依托法治副校长，认真做好整治校园及周边治安环境、预防和减少青少年学生违法犯罪等方面的工作，协调学校、家长、社区对存在不良问题的学生签订帮教协议、落实帮教措施，严肃查处侵害师生合法权益和滋扰校园的案件。加强学校未成年人保护、教师职业道德、教育惩戒实施、安全管理、依法治理“校闹”、推进依法治校等相关规章文件的学习宣传，规范和保障学校、教师依法履行职责，更好地维护校园教育教学秩序

（三）扎实推进依法治校工作。开展“依法治校示范校”创建“全覆盖”。积极开展依法治校创建工作，巩固我区依法治校

创建工作成果，充分发挥广东省依法治校示范校的示范引领的作用，到今年10月底，全市各级各类共658所学校，100%通过“依法治校达标校”督导评估工作，其中63所学校被评为省级“依法治校示范校”，610所学校被评为省级“依法治校达标校”。

五、存在不足

2021年市教育局推动全市教育系统法治建设工作取得一定成效，但全市教育系统法治建设依然面临着许多困难和挑战，如教育行政执法体制机制还不健全；教育系统整体法治意识和法律素养仍需提升；教育法治工作机构和队伍仍比较薄弱，难以适应日益增长的教育法治建设需求等。

六、2022年工作思路

（一）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加强青少年学生和全体教职工法治教育，推进学校依法治校、教师依法施教再上新台阶。通过多种形式，组织开展宪法、民法典学习宣传活动，弘扬宪法精神，维护宪法权威，推动宪法全面实施，促进民法典贯彻实施。

（二）抓好依法行政。健全法治教育培训机制，强化领导干部法治思维。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行为。进一步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重大行政决策印发及管理，推进依法科学民主决策。完善法律顾问服务机制，加强重大协议、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

（三）抓好依法治教。进一步加强中小学校章程备案规范管理。继续加强对学校法律顾问工作的管理和指导。完善我市法治

副校长工作制度，充分利用资源，联合开展对全市学校法治副校长的培训工作，进一步充实法治副校长队伍。

（四）抓好行政审批。推进省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服务能力提升工作，优化审批服务流程，加强政务服务标准化建设。充分利用政务服务系统各类资源做好线上行政审批服务工作，使行政审批服务更加高效、便民。

（五）抓好普法工作。牵头落实普法责任制，进一步加强对教育系统领导干部、教师队伍和青少年学生法治教育。大力推动宪法法律进校园、进课堂、进头脑，加强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开发建设，开展丰富多彩的青少年普法活动。



2021年12月16日

（联系人：姚汉强，联系电话：8320 5027）

佛山市教育局办公室

2021年12月20日印发

校对人：邵妍